证券代码:301118　　证券简称:恒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在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立祥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通讯表决的有：董事李嵩阳、独立董事朱开悉、独立董事王红艳、独立董事朱剑，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